

我走了，但留下……

——约翰福音第十四章

引言、遗嘱？——与我何干？

最近香港有一宗颇受瞩目的新闻，是关于某城中巨富的遗产争夺案。诉讼双方都各执一份遗嘱，并声称他们手上的那一份才是真的或最终有效的；又因为牵涉到关系公众的慈善捐款的问题，连政府都要派出专人跟进案件，好不热闹；加之案件涉及峰回路转的「多角恋爱」、稀奇古怪的风水理论和「明星级大状」的埋身比拼，就更加有「娱乐性」了。

不过，对于这一宗哄哄嚷嚷的争产案件，我始终没有太大的「兴趣」，理由非常简单，就是「**与我何干？**」——案件虽然涉及近千亿港元的巨款，但无论哪一方胜诉，都肯定不会分给我一毛钱，我管它干吗？我疑心你就算「关心」这案件，也不过是「八卦」而已，并不是真的上心在意。

其实，人只会对关系到（或至少可能关系到）**自身利害**的「遗嘱」有兴趣，这并不是甚么见不得人的「自私劣德」，而是人之常情。对我而言，无论怎么说，我都只会对圣经——上帝透过祂的仆人给我们的「遗嘱」真正感兴趣，因为它关系到我与我所爱的人今生、来世直到永远的福祉。

我上一篇讲章已经说过，全本圣经都是「**广义的遗嘱**」，是牧者在各种生离死别的情境下写给他们的小羊的细意叮咛。不过，不同经卷章节的「遗嘱味道」却可以有浓淡轻重之别。今天，我会正式开始为大家讲解圣经里面其中一段「遗嘱味道」最浓最重的经文——**约翰福音十四至十七章**，就是主耶稣遇难的当晚给当时的门徒的，也是给后世的我们的「**最后的叮咛**」。今天，我会先讲解第十四章。简单说，这一章就是「**遗嘱的总纲**」。

不过，在正式进入本章的信息之先，我相信仍有需要就着「与我何干」这个概念多讲几句话，让大家可以准确地不单只能够「读」得出这几章经文是主所立下的「遗嘱」，也「读」得出**你自己**也是这份「遗嘱」的「**执行者**」与「**受益人**」。

大家知道，主耶稣立这份「遗嘱」的当晚，在场的只有十二个人，除主自己之外，就只有十一位使徒。**【至于犹大很快就离席不在现场了】**但当老约翰在主后九十年，即主离世升天后六十年后，对第二、第三甚至第四代的信徒重提这份「遗嘱」的时候，毫无疑问，他是将这些信徒都纳入为主所订立的这份「遗嘱」的对象。到了二千年后的今天，我们因着对耶稣基督的共同认信，一样可以毫不犹豫地相信这份「遗嘱」也是主留下给**我们**的。

总结言之，我们不但只要将约翰福音第十四至十七章读为**主的**「遗嘱」，更要将它读为主留下**给我们的**「遗嘱」。要如何「读」法呢？请听我以下怎样为大家解说这章圣经。

一、离别的叮咛

在主耶稣与门徒在世上走的最后一段路上（即受难前的一段短时间里），祂已经多次预言自己的死亡与离去，已经叫门徒们非常困扰和疑惑。这一晚，祂更加「神神化化」，首先是神神秘秘说有某人要「**出卖祂**」，跟着又正言厉色说彼得要「**不认祂**」，没一句「吉利」的说话【见十三章】，令在座的门徒难免隐隐然有某种「不祥之感」：（1）主耶稣自己凶多吉少（因为有人要出卖祂呀）；（2）门徒自己也凶多吉少（连大师兄彼得都会失脚不认主啊）；（3）不过，也可能以上皆非，只是主耶稣因为连日来压力太大，弄得先而胡思乱想，继而胡言乱语，「妄想」有人会出卖祂和离弃祂。但不管事实如何，总之都已经是搞到大家灰头灰脸，你眼看我眼，一顿饭不知怎么吃下去了。

却就在这个尴尬尴尬的时候，主耶稣却开始「宣读」祂的「遗嘱」，并且一开始，就是一段惊天动地的「**安慰**」说话：

1 「你们心里不要忧愁，你们信神，也当信我。2 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；若是没有，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；3 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。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，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；我在哪里，叫你们也在那里。」

我们知道，这是主耶稣受难的当晚，祂要面对苦难——要被犹大出卖、要被门徒遗弃、要承受十字架的痛苦和羞辱，甚至要被天父上帝弃绝，理应是门徒去安慰主耶稣才对。但这个「遗嘱」的一开始，却是主「先发制人」去安慰门徒。

不过，大家一定要会意，就是门徒在**当下**并不觉得能够从这些话里得到甚么「安慰」。搞了一晚，他们仍然不知道主在搞甚么。门徒能够从些话里得着安慰，是「马后炮」，后来回想起来才有的「果效」。【这方面下文会继续解说】

怎么也好啦，主耶稣所立的这份「遗嘱」，一开首的是一个极大的安慰，告知门徒他们将来必定有一个「**更美的家**」【可与希伯来书第十一章对照】，主暂时离开只是去为他们预备这个「**更美的家**」，预备好了，就一定会回来接他们去。记得啦，这个「**主耶稣暂且离开终必回来接你回家**」的信息主线，就是整份「遗嘱」的基本调子，下面几章经文只是这条主线与这个基调的扩充和演绎。再细心观察，我们更可以发现当中还有「**我走了**」和「**但留下**」的两重信息，不断交错围绕着这条信息主线发展，构成整份「遗嘱」的内容。

二、归家的路

主的「遗嘱」一开始的安慰，重点指向的是一个**将来的**、美好和永恒的天父之家。所谓安慰，是指门徒走过**今生现世**的苦难之后，等着他们的，是美好的天父的家。

不过，我要再强调，这种曲曲折折，明显要作很大程度的「**延迟满足**」的安慰，对当下的门徒来说，其实是很难明白的，甚至会越听越糊涂、越困扰、越不安的。

4 「我往哪里去，你们知道；那条路，你们也知道。」5 多马对他说：「主啊，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，怎么知道那条路呢？」6 耶稣说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借着我，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。」

主首先「神神化」讲祂要去预备个甚么地方，已经叫门徒费解了，因为实在不知祂去哪里预备甚么，但祂接着又说甚么「我往哪里去，你们知道；那条路，你们也知道」，就更加莫名其妙了。所以多马有此一问：「主啊，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，怎么知道那条路呢？」多马绝对不是「多疑」啊，倒是非常正常和合理的哩！当然，门徒「后来」就明白，原来主耶稣要带出一个更加重要的真理，就是我们不但将要归家，而且**只有一条路可归家**。这条「路」，就是主耶稣自己。

三、识子知父

主耶稣的「遗嘱」以「**天父的家**」作为引子入题，跟着串连到「**回家的路**」，然后再串连到「**我就是（归家）道路**」，我们「马后炮」释经，当然是「奇妙呀」、「有条理呀」啦。但明明一个「人」怎么会变成了一条「路」呢？当下的门徒，却是被主搞到更加晕头转向胡里胡涂了。怎料，接着下来，主还变本加厉，越讲越离谱：

7 「你们若认识我，也就认识我的父。从今以后，你们认识他，并且已经看见他。」8 腓力对他说：「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，我们就知足了。」9 耶稣对他说：「腓力，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，你还不认识我吗？人看见了我，就是看见了父，你怎么说『将父显给我们看』呢？10 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，你不信吗？我对你们所说的话，不是凭着自己说的，乃是住在我里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。11 你们当信我，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；即或不信，也当因我所做的事信我。」

大家有「经验」的话，一定会「领教」过约翰福音里面类似「人看见了我，就是看见了父」（14:9）、「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」（14:10）、「你们若常在我里面，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」（15:7）、「父在我里面，我在你里面，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」（17:21）的经文，被它们搞得晕头转向胡里胡涂。大家想想，当时的门徒会困扰成怎么样子！

我们常有一种想当然的「释经谬误」，就是以为与主耶稣的「**物理距离**」越近的人，就越容易明白主的话——大错特错！我敢保证，当晚第一次听到主耶稣说这番话的门徒，他们胡涂混乱的程度，一定不下于第一次读这段经文的你。事实上，我们现在有了相当的「距离」，再加上「马后炮」，还困扰如此，更何况当晚身在现场的门徒哩！

记得，这些句子是主后九十年，即主离世升天后六十年，老约翰写给第二、第三甚至第四代信徒看的。老约翰经过许多年的信仰沧桑，深切地「消化」了这些话的安慰作用，并相信这些话对当代信徒非常必要，才写下来给他们安慰鼓励。我说过解经不是「**查字典**」，写圣经更不是「**背笔记**」——老约翰因为曾经动心动情地挨过在主的怀里，又诚恳忠实地践行了信仰六十多年，又贴心关怀他的属灵子弟，才能写出这种春风化雨的动人经文。

弟兄姊妹，只要你用心细读约翰福音，就会有一种「**主仆同心融为一体**」的美感。你读上去，固然是一字一句都是主耶稣对第一代使徒的深情厚意，但「同时」也是老约翰对当代的弟兄姊妹的细意叮咛，两者难解难分不分彼此。只要你也有这样的牧者心肠，一样地爱护弟兄姊妹，你自己也能够「融进」其中，享受那种「**天地同心**」的「**信仰一体感**」。

其实，这段经文里面许多看上去好象很玄奥的将甚么都「搞成一堆」的说话，譬如「**你们若认识我，也就认识我的父**」、「**人看见了我，就是看见了父**」、「**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**」，我们觉得费解，是因为我们想用「查字典」的方法去「分析」它，那样就解一世都解不到了。其实，你需要的，只是进入主耶稣的心灵、进入老约翰的心灵，进入历世历史「信徒群体」的「广大心灵」里，去感应那份「**信仰一体感**」。

我说得简单一些吧。——圣父与圣子同心，一样的爱护和怜惜我们，这就叫做「**我在父里面，父在我里面**」；同理，我们与主同心，爱主所爱恨主所恨，就是「主在我们里面，我们在主里面」了，就是这么简单，一点也不神秘难解。解经本来就是很轻省自在的「心灵活动」，是充满喜乐与美感的生命交流，不是板起脸皱着眉埋首「查字典」的苦差。当然啦，我说「轻省自在」自然都是「马后炮」的讲法，对当下的门徒，还是困扰不断的。大家可以「**逻辑**」地想想以下几点：

- 一、 主耶稣最先说祂先行一步回天父家「**预备地方**」，这个「预备」就已经够费解了——有甚么好「预备」，搞到要撇下我们在人间饱受痛苦呢？（对今天的我们来说，现在已经「预备」了二千年了，还未「预备」好么？）
- 二、 主耶稣又说祂会回来「**接**」我们回天家，据此，我们不知「**那条路**」也无所谓啦，因为不是我们自己找路回家，而是主回来「接」我们回去嘛。但是如此一来，主那样强调「**那条路**」干吗？
- 三、 主明明是一个「人」，人怎么会变成一条「**路**」呢？若说这是指学效祂的榜样生活就是「回家的正路」了，哪就又回到第二点上，就是究竟是我们自己努力找路回家，还是等你来接我们回家？
- 四、 主明明自称是「子」，又如何会「**看见我就是看见了父**」呢？「神学」上我们当然可以大做文章，譬如「子」为甚么是回「父家」的路而且是唯一的路呢？（1）子与父原为一，那么顺理成章，祂们自然「住在一起」，子的家即是父的家啦。（2）至于为甚么要由「子」来领路，是因为「父」是你们看不见的，只有可见的「子」将祂显明，让你们知道谁是「父」，哪里才是「父家」，哪条「路」才可通向「父家」。这些「神学」，抽象地说说很高超别致，但对于身在现场的多马与腓力，主的话肯定令他们不知「昏」了多少回了，怎么也想不出我们的「神学家」们那些高超别致的「解释」。

总而言之，主耶稣这个叫门徒「**不要忧愁**」的「遗嘱」，门徒听到这里，肯定只会「愁上加愁」，甚至疑心他们的夫子是不是「有事」。

四、你们的路

我不怕噜苏再说一遍，以上提到的主的话，我们今天听了也糊涂，当日的门徒，就一定更糊涂。因为主讲来讲去，我们还是不知道祂说着的究竟是甚么「路」，并且为甚么一定要讲这一条「路」。

以下的一段，主耶稣终于具体地点出这是一条怎样的「路」，不过，重点却与上文讲的相反，不是讲主自己的路，而是讲你们（门徒）的路：

12「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：我所做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做；并且要做比这更大的事，因为我往父那里去。13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甚么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儿子得荣耀。14你们若奉我的名求甚么，我必成就。15你们若爱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」

相对于上面的经文，这一段是最直接、最具体、最易明的。主的意思不外是：

小子们，我要「撒下」你们先行一步了。

我走后，「我所做的事」（甚么事呢？今晚后你们就知道了，就是**为信仰殉难**）你们要跟着做。「更大的事」，当然不是指「做教皇」或「起水晶宫大教堂」或「福音化世界」，而是以各种形式的「殉道」来步我后尘。

我说「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甚么」，所「求」的当然限于「**殉道**」，即你们若想「求仁」（杀身成仁）的话，我保证一定可以「得仁」，这就叫做「我必成就」。你们到时的殉难会「荣耀」我进而「荣耀」父，就像我今天的殉难「荣耀」了天父对你们的饶恕与大爱一样。

小子们，你们若是真心「爱我」，就必「遵守我的命令」，跟着我走过的「殉难之路」，在这条「路」上度你们在世的光阴。

这样的「意思」，当晚还不是一目了然的。但相对于「回家预备」、「我就是路」、「子即是父」等等，实在清楚易明得多了，不消多久，门徒都「明白」了。之不过，这样的话——**叫你在人间「安心」受苦等死**，算甚么「安慰」呢？你自己跑掉去了不知哪里预备甚么地方，还讲一大堆莫名奇妙的话，却撒下我们在这里受苦等死，甚么意思呢？

弟兄姊妹，你知道「**圣经是怎样写成**」的吗？——我前面说过，约翰福音十四至十七章这份「遗嘱」的信息主线是「**主耶稣暂且离开终必回来接你回家**」，但主后九十年，老约翰却是在怎样的**具体情景**下，重提这个重要信息的呢？答案一定就是当时有不少信徒「**等得不耐烦**」，疑心「**主耶稣永远离开永不回来接你回家**」。记得，圣经不是「神学家」在图书馆或「牧师」在办公室里头的「闭门创作」，圣经当然是来自上帝启示，但它也是通过牧者的「**悲情**」写出来的，是出自忠心的牧者对群羊真正的需要的深情回响。

对于早年的门徒来讲，主留下他们「**受苦等死**」不是甚么「不吉利」的说话，而是实实在在的事实，自主耶稣离开之后，他们已经不知多少代的信徒受尽世界给他们迫逼苦害。不过，正因如此，「**主耶稣暂且离开终必回来接你回家**」的信息，就像「及时雨」，非常对应地响应了当代门徒的困境，极为适切有力地构成很大的安慰。

我们觉得圣经有矛盾，因为我们讲究「抽象理论」，但真正的圣经却是从信徒的具体信仰处境出发的。对于那几代忠于基督、追随主道、等候主来，却受苦不断的信徒来说，先老老实实对他们讲明「**受苦是忠于主道的必然**」，更是主的「遗嘱」老早讲了的，倒是「安慰的开始」——起码知道他们当下受苦绝不意味「走错路」。记得，对于一个真正有信仰的人，「**受苦**」并不可怕，「走错路」（即「**白受一场**」）才可怕。老约翰对苦难深重绵长的弟兄姊妹重提这个包含着「**信主必需受苦**」的「遗嘱」，是对当事人极大的「安慰」。

当然，整全的安慰，自然还必要包含以下的信息，告诉门徒一方面是「**我走了**」（所以你们要受苦），但另一方面是「**但留下**」（我并不真的撇下你们）这个奇妙的真理。

五、我不撇下你们

16 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，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，17 就是真理的圣灵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为不见他，也不认识他；你们却认识他，因他常与你们同在，也要在你们里面。18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，我必到你们这里来。」

主肉身离开我们，但祂却赐下保惠师（圣灵）与我们同在。当心，圣经从来没有兴趣「学术地」讲「三位一体」的问题。这里，主提出圣灵，是扣紧「**我走了，但留下**」这真理和门徒的真正需要来说的。简单讲，就是无论如何，祂总会以某种方式与我们同在，就好象当初父透过子与人同在，后来子也会透过灵与门徒同在。至于为甚么要这么曲折间接，以后会再解。这一段，主耶稣「留下」了一个「**我不会真的撇下我们**」的保证。

六、你们必再见我

19 「还有不多的时候，世人不再看见我；你们却看见我，因为我活着，你们也要活着。20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，你们在我里面，我也在你们里面。21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这人就是爱我的；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，我也要爱他，并且要向他显现。」

这份「遗嘱」里，经常出现「**不多的时候**」这个词组【**以后还会见到**】。大家注意，这是一句「**安慰话**」，重要的不在于究竟「**不多**」即是多少时候，十天？五十年？二千年？而是在于「**我必回来**」。只要「**主必回来**」，那么这个「**离别之苦**」无谁有多久，都是「**不多的时候**」。至于「**你们却看见我**」，指的是三天后主复活再见祂，是五旬节门徒透过圣灵再见祂，还是主再来与祂永远相见不再分离呢？答案是三者皆有，但以最后者（主再来）为终极指向。这一段，主耶稣「留下」了一个「**我们一定会再见祂**」的应许。

七、谁能再见我

但我们如何才能「再见」主呢？至于这个「再见」，又似乎可包含最少两个意义，第一个是在主再来的时候永远见到祂，第二个在祂回来之前以某种方式「见」到祂。

主的答案与我的讲道一样，都喜欢大而化之——就是将几样东西「混」在一起讲：

22 犹大（不是加略人犹大）问耶稣说：「主啊，为甚么要向我们显现，不向世人显现呢？」23 耶稣回答说：「人若爱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，我父也必爱他，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，与他同住。24 不爱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，你们所听见的道不是我的，乃是差我来之父的道。」

这里提到的「向他显然」，可指向爱主守主道的人「最终」（即主回来的时候）必得见到主的面，即等于必可得救回天家。不过，也可以同时理解为一个爱主守主道的人，即使在今生现世里，因他有主的道（说话）在心里，主就会在他心里头「显现」，即凭着信心的眼，他就可以以某种方式「看」见主的。这一段，主耶稣「留下」了一个「**你若爱主守主道，今生来世都可以见到主**」的应许和「提示」。

八、我去了，但留下.....

25 「我还与你们同住的时候，已将这些话对你们说了。26 但保惠师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，他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，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。27 我留下平安给你们，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。我所赐的，不像世人所赐的；你们心里不要忧愁，也不要胆怯。28 你们听见我对你们说了，我去还要到你们这里来。你们若爱我，因我到父那里去，就必喜乐，因为父是比我大的。29 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就，我预先告诉你们，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，就可以信。30 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，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，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；31 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，并且父怎样吩咐我，我就怎样行.....」

这一段，大部分内容都是重申上述的意思，说主虽然以某种形式「**离去**」，但仍会以某种形式「**留下**」，留下宝贵的应许和帮助给我们，鼓励世世代代的信徒坚忍地信下去、等下去。这些我就不再重复解释了。至于为甚么会这么重复重复，父母心肠，哪个父母会觉得自已噜苏的呢？还有需要认真解一下的是较后面的三节：

29 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就，我预先告诉你们，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，就可以信。

所谓「还没有成就」的，指的是对第一代门徒来说「**将来**」要受到的大逼迫，但这些「**事情**」到了后来的门徒时，都一一「不幸言中」地「**成就**」了。这本来是个大不幸，是许多信徒「不信」的理由，但主耶稣（也是老约翰）却教我们倒过来推论，就是主能够「**预先告诉你们**」，那倒就成了祂「**可信**」的根据，故此信徒受苦的事实反而成为了「**安慰**」。

30 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，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，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；

这是第二个当时未发生但后来又应验了的事实。「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，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」，即是我走了后一定会「恶人当道」，他们会霸占一切的「主流声音」，令到我的道（话）好象在世界再没有「发言权」一般。不过「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」，恶人们只是得个样子而已，到我回来，一阵风就没有了，所以不要怕他们，他们恶不了多久。

好了，但最根本的问题还在：「**你为甚么还是要走呢？**」你来了又走，走了又来，不是太麻烦吗？主的回答是这样的：

31 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，并且父怎样吩咐我，我就怎样行……

这句话淡淡道来，却包含着极曲折又极动人的真理。

原来，主耶稣要「走」，就是「淡出」这个本来是祂的世界，要甘心暂时「让出」祂的荣耀、权柄以至王座，让「**这世界的王**」及牠的爪牙（祭司长之流）也文也武。为的是要向我们信祂的人彰显一个完全**爱父**——顺服天父的生命是怎样的，指出一条「**孝子之路**」。

为甚么「子」是回「父家」的路且是唯一的路呢？因为子（基督）来人间「尽孝」，彻底地顺服天父旨意而成为「孝子」。而「成为孝子」正是「回父家」最理所当然的条件，所以主耶稣说「**我就是道路**」，又说「**若非借着我（子），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**」。我们当然不是像主一般的「孝子」，我们无法完全「尽诸般的义」，但我们却通过「信」，承认自己「不识路」，于是单单跟着主的后面走，也能得算为义，可以进入父家。

九、踏上归途

31 「……起来，我们走吧！」

不过，我们始终撇不开一个问题，就是主耶稣走祂的「尽孝之路」给我们「看」，让我们「信」，也实实在在地代我们「走」，哪我们跟着主走干甚么呢？回到经文处境，情况也相当近似，就是当晚明明只是主耶稣**孤身一人**自己受死受难，祂为甚么还吩咐门徒：

31 「……起来，我们走吧！」

为甚么叫「**我们**」呢？我们当然不可能亦不需要走与主走过的路**本质相同**的路。我们不能为谁赎罪，也不必立甚么功来赎罪，若说只是泛泛地将主当做个「道德教师」学学祂的为人就叫「跟随祂走」，但是经文本身与信徒的处境都不可能解得这样轻省随便。主实实在在是呼召我们追随走祂的「**血路**」，或迟或早要「**跟着祂去死**」的。

可是，基督的「死」有救赎的必要，但我们的死，对人对己，都没「必要」吧！奥秘，原来在于主所订立的这份「遗嘱」的一个奇特的「**开放性**」……

结语、从「执行者」到「受益人」

原来，主耶稣所订立的这份「遗嘱」有一个非常奇特的「**开放性**」——它没有指名道姓地「写死」谁是「遗嘱」的受益人，却提出了一个开放的条件：

谁愿意忠实执行这份「遗嘱」，谁就自动成为「遗嘱」受益人。

请再看这节经文，感受一下这种「开放意味」：

21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这人就是爱我的；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，我也要爱他，并且要向他显现。

原来，我们追随主耶稣基督，甚至对祂忠心至死，并不是一种「功德行为」，不是靠这样的行为「立功赎罪」或「保证得救」，更不可能像主那样用死来替谁赎罪。我们遵行主道甚至不惜冒死，理由只得一个，就是**真心爱主**。这个爱主之心可以反映出我们信主，并相信祂的降生与受死所「代表」的慈悲天父的大爱。

爱主就是爱父，因为子与父原为一。爱父的必爱「父家」，而爱父家的都必可回父家，因为天父愿意人人都可以回父家。只有一种人是始终回不了父家的，就是不爱子的，因为不爱子的必也不爱父（不信父透过子表明的爱）。不爱父的是自己不肯回父家，不是父不许他回去。父母心肠，除了你自己不想外，作父亲的再没有任何理由不让你回家。

遵行主的道是爱主也爱父的具体表现，而且，在遵行的过程中，我们必与主更近，也与世界更远而不会被它诱惑至「不想回家」，就更能得着保守，直等到主回来接我们返天家。

最后打个比方，希望你们会意。大家想想，上帝要拯救挪亚，有需要要他自己亲手造方舟吗？上帝自己造一条给挪亚，或干脆把他提到半空避开洪水，又或像救约拿那样用条大鱼把挪亚吞下肚子里，都无难度吧！却为甚么要挪亚自己亲手造方舟呢？——难道这是行为主义？是人需要自己努力「做点甚么」来救自己？

原来，真正危险的不是**天上的洪水**，要救挪亚脱离洪水，太容易了；真正危险的是**人间的罪恶**，要挪亚几百年洁身自爱，不与世界同流合污，那就极难了。结果，要「救」挪亚脱离世界的诱惑，最安全的方法，就是叫他迷头迷脑「闭才造舟」，那就「没空」与这个世界一起胡混了。同样，主耶稣要我们遵从祂的道，也绝对不是行为自救主义，而是让我们更专注于祂，好尽量减低世界向我们「招手」的诱惑，让我们能安全地等到祂回来。

弟兄姊妹，我们知道，好多人都会千方百计争夺做某份「遗嘱」的受益人，但所涉及的遗产，就算多达千亿万亿，都不过身外之物，到头来没有一个「有命享」，而且这些「遗嘱」都与我们不相干。但我们的主耶稣却立下了这样的一份「开放的遗嘱」，承诺每一位「遗嘱」的忠实执者都可以成为「遗嘱」的受益人，而这份「遗嘱」涉及的产业，是永生、是天国、还有上帝儿女的名份。最重要的，是这份「遗嘱」，绝对与你相干。